

股票代码：000921

股票简称：ST 科龙

公告编号：2009-046

海信科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08年股东周年大会增加议案及再次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海信科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股东青岛海信空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信空调”，持有本公司250,173,722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25.22%）于2009年6月5日提出《海信科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股东周年大会股东临时提案》，提出将以下议案提交本公司将于2009年6月26日召开的2008年股东周年大会审议：

一、审议及批准本公司与海信集团有限公司相关附属公司于2009年5月19日签署的《〈业务合作框架协议〉之补充协议》以及在该项协议下拟进行的持续关联交易（详情请见本公司2009年5月20日发布的公告）；

二、选举张睿佳先生为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及决定其薪酬标准（详情请见本公司今天同时发布的公告）。

上述两项议案已经本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董事会同意将其提交本公司2008年股东周年大会审议。

本公司已于2009年5月8日发布了公告，本公司定于2009年6月26日召开2008年股东周年大会。本公司章程第8.12条订明：“拟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达到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二分之一以上的，公司可以召开股东大会；达不到的，公司应当在五日内将会议拟审议的事项、开会日期和地点以公告形式再次通知股东，经公告通知，公司可以召开股东大会。”

2009年6月5日为本公司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提交参会确认回执的最后日期，根据本公司所收到回执的情况，拟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未达到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二分之一，故根据本公司章程现发布本次股东大会再次通知，若经再次通知后，拟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仍未达到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二分之一，本公司可以召开本次股东大会。

增加海信空调提出的上述议案后，本次股东大会拟审议的事项如下：

一、以普通决议案审议如下议案:

- 1、审议及批准本公司《200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审议及批准本公司《200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审议及批准本公司《2008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 4、审议及批准本公司《200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5、审议及批准《关于续聘广东大华德律会计师事务所和德豪嘉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本公司 2009 年度境内外审计师及授权董事会决定其酬金的议案》;
- 6、审议及批准《关于本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 7、审议及批准本公司《关于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有关条款的议案》;
- 8、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 (1) 选举汤业国先生为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执行董事及决定其薪酬标准的议案;
 - (2) 选举周小天先生为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执行董事及决定其薪酬标准的议案;
 - (3) 选举于淑珉女士为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执行董事及决定其薪酬标准的议案;
 - (4) 选举林澜先生为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执行董事及决定其薪酬标准的议案;
 - (5) 选举张明先生为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执行董事及决定其薪酬标准的议案;
 - (6) 选举刘春新女士为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执行董事及决定其薪酬标准的议案;
 - (7) 选举张圣平先生为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及决定其薪酬标准的议案;
 - (8) 选举路清先生为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及决定其薪酬标准的议案;
 - (9) 选举张睿佳先生为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及决定其薪酬标准的议案。
- 9、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 (1) 选举郭庆存先生为本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及决定其薪酬标准的议案;
 - (2) 选举高中翔先生为本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及决定其薪酬标准的议案。
- 10、审议及批准授权董事会决定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薪酬（税前人民币 100 万元以内<含本数>）的议案;
- 11、审议及批准本公司与海信集团有限公司相关附属公司于 2009 年 5 月 19 日签署的《<业务合作框架协议>之补充协议》以及在该项协议下拟进行的持续关联交易。

二、以特别决议案审议以下议案:

- 1、审议及批准本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章程>有关条款的议案》。

除上述事项外，本次股东大会的开会日期和地点均与2009年5月8日公告的内容相同（请详见本公司2009年5月8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公告）。

特此公告。

海信科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9年6月5日